

北海市行政审批局文件

北审批建〔2018〕145673号

北海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广西新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5万吨/年碳四深加工项目（二期） 正丁烷异构化装置（噪声、固体废物）环境 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申请的批复

广西新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北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新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15万吨/年碳四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北环审〔2014〕119号）、《北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新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15万吨/年碳四深加工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的审查

意见》(北环审〔2015〕109号)、《广西新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5 万吨/年碳四深加工项目补充说明专家组技术认证意见》、《广西新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5 万吨/年碳四深加工项目(二期)正丁烷异构化装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噪声、固体废物)》(以下简称《监测报告》)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等相关材料,我局组织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现场验收会并形成会议纪要。根据会议纪要,经研究,对该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北海市铁山港工业园区石化园区内。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2014年5月26日经北海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同意,项目规模为新建2条15万吨/年碳四深加工生产线。2015年10月23日,北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新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5 万吨/年碳四深加工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的审查意见》(北环审〔2015〕109号),同意将项目废硫酸处置方式由委托处置变更为自行处置,因国家政策、标准和市场需求影响,广西新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10万吨/年异丁烷脱氢装置和15万吨/年MTBE装置进行优化,取消了主装置的建设,保留其中的正丁烷异构单元,不改变原来2×15万吨/年的碳四深加工项目的设计产能。2018年5月14日,专项论证专家组对建设正丁烷异构化装置出具了《〈广西新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5 万吨/年碳四深加工项目补充说明〉专家组技术认证意见》。项目总投资2865.87万元,环保投资27万元。